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 代表 _____（廠商名稱）於
114年 月 日向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領取【114年第1次標
售奉准報廢財物一批】（案號：11415）變賣之財物，標的物名稱、數
量及規格，以現場堆置物為準，絕無異議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廠商名稱：

統一編號：

廠商地址：

廠商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